

第十一届“东方财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精英挑战赛竞赛章程

一、竞赛规程

(一) 竞赛名称

第十一届“东方财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精英挑战赛

(二) 竞赛目的与意义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工作的重要指示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组织动员广大高校青年学生学习金融知识、提升金融素养、提振发展信心、提高社会化能力，积极投身金融强国建设，按照“东方财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素养提升活动安排，举办第十一届“东方财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挑战赛。

(三) 参赛对象与要求

全国在校大学生(含研究生)。

(四) 竞赛内容与方式

1. 竞赛内容

“东方财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精英挑战赛，国赛比赛形式为团队赛，参赛团队由晋级省赛的学生担任操盘手，邀请同校学生作为策略师、风控师组建团队，被邀请人可以是未报名参赛的学生，也可以是在校赛未晋级的学生，晋级学生之间也可以相互邀请；每个团队需设一名指导老师，参赛者仅限参加一个团队；每省（自治区、直辖市）综合收益率排名前 20% 的团队进入国赛；单周全国综合收益冠军团队直接进入国赛。

2. 竞赛方式

网络竞赛

(五) 竞赛时间及报名方式

1. 竞赛时间

报名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 5 月 29 日

比赛时间：2025 年 7 月 28 日——2025 年 8 月 22 日

2. 报名方式

方式一：学生在手机应用商店下载“东方财富”APP，首页点击左上角“头像”图标进入“我”页面，选择“金融挑战赛”，报名参赛，同时在辽东学院创新创业平台上申报。

方式二：关注微信公众号“东方财富金融素养”，点击“金融大赛”-“金融挑战赛”栏目获取报名链接。报名成功后，同时在辽东学院创新创业平台上申报。下载“东方财富”APP，使用报名手机号登录，参加比赛。

方式三：大赛官网报名：点击大赛官方报名链接
<https://young.eastmoney.com/jrtzs> 报名成功后，下载“东方财富”APP，使用报名手机号登录，参加比赛。同时在辽东学院创新创业平台上申报。

(六) 竞赛环境与设施

东方财富 APP、东方财富官网

二、竞赛组织

(一) 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北京科技大学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

(二) 组织形式

网络竞赛

三、竞赛规则

(一) 竞赛规则

参赛学生使用大赛专用平台，交易品种限于沪、深、北交所上市的 A 股。

交易品种	沪深 A 股（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科创板）、场内基金。注：不含上市前 5 日内的创业板和科创板
初始资金	100 万
交易方式	T+1，单向交易，买一和卖一匹配成交，不限制成交量
交易时间	交易日 9:30 至 15:00 中午 11:30 至 13:00 休盘
结算时间	交易日当天 17:00
涨跌停限制	股票涨停板无法买入，需开板后才能成交，同理跌停板股票无法卖出
手续费	双边，成交金额的 0.025%，最低 5 元。印花税和过户费已包含，不在单独收取
分红送转资金股票到账日	T+1，即除权日到账并可使用

如果参赛选手在大赛期间始终未操作，则不计算比赛成绩。

(二) 评审方式与评分标准

本次比赛评选活动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评分原则，根据虚拟交易系统后台数据的评分标准。学生个人赛按综合收益率进行排名。

(三) 奖项设置

比赛以 2025 年 8 月 22 日股市收市后，团队综合收益率排名为基准。

- (1) 进入国赛排名前 5% (含) 的团队获一等奖证书;
- (2) 进入国赛排名前 5%-20% (含) 的团队获二等奖证书;
- (3) 进入国赛排名前 20%-50% (含) 的团队获三等奖证书。
- (4) 进入国赛排名前 1500 名的团队, 每人可额外获得尊享软件权益一份。

(四) 申诉与仲裁

对于比赛结果有异议可以与联系人沟通

(五) 竞赛结果公示

竞赛获奖结果将在大赛信息管理系统进行公示。

四、其他

(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东方财富金融素养

大赛电话 (客服电话:4009918918, 联系电话: 021-54509977-8450)

(二) 其他未尽事宜

关于竞赛的其他情况以当年度的具体参赛通知文件为准。